

##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6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于2020年6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国建先生主持，会议在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并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送达方式对会议审议事项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周国建先生、张国强先生、徐鸿先生、郑晓女士、沈玉祁女士、刘卓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周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2 提名张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3 提名徐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4 提名郑晓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5 提名沈玉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6 提名刘卓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沈凯军先生、费锦红女士、范志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沈凯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2.2 提名费锦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2.3 提名范志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仍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2020年6月24日的《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书面同意将续聘财务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公司决定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20年6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 附件： 第八届董事候选人简介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周国建先生，出生于 1957 年，中国国籍，具有新西兰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中国丝绸协会副会长，嘉兴市丝绸行业协会会长；浙江省第九、十、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嘉兴市第四、五、六、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历年曾被评为“全国纺织工业系统劳动模范”、“浙江省优秀政治思想工作者”、“中纺企业文化建设十大创新人物”、“浙江省首批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全国茧丝绸行业终身成就奖”。1984 年 8 月至 1990 年 8 月任浙江嘉兴丝绸服装总厂厂长、支部书记，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2 月任嘉兴市丝绸工业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1995 年 2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嘉兴市丝绸工业公司经理、浙江嘉兴丝绸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1999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周国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644,600 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2. 张国强先生，出生于 195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省金属材料公司部门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浙江省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进出口分公司总经理；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凯喜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现任浙江凯喜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浙江凯喜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

张国强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担任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浙江凯喜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3. 徐鸿先生，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国际商务师。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嘉兴市七届政协委员，嘉兴市南湖区第八、九届人大代表，浙江省丝绸协会理事会副会长，浙江省丝绸协会服装服饰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嘉兴市丝绸行业协会副会长，嘉兴市总商会副会长，嘉兴市秀洲区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总商会副会长，嘉兴市时尚产业协会副会长，嘉兴市电子商务促进会会长。曾任浙江嘉兴丝绸集团公司进出口分公司业务经理、浙江嘉兴丝绸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徐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3,40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4. 郑晓女士，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浙江省内部审计职业带头人。历任公司投资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郑晓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906,96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5. 沈玉祁女士，出生于 196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嘉兴丝绸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沈玉祁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716,62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

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6. 刘卓明先生，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丝绸协会（CSA）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丝绸协会（CSA）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曾四次荣获公司最高荣誉“顺昌人才奖励基金年度人物”。1997 年 1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浙江嘉兴丝绸集团公司期货部副经理，1999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历任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期货部副经理、期货经济贸易分公司总经理、茧丝绸市场分公司总经理、综合贸易分公司总经理、茧丝储运部经理等职，2014 年 1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茧丝储运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茧丝储运部经理兼金蚕网公司总经理。

刘卓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 沈凯军先生，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资深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正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中铭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久安档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中纬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中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嘉兴就来帮企业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凯军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2. 费锦红女士：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副教授。1989 年 7 月至今在嘉兴学院从事法学教学和行政、党务工作。第四届嘉兴市仲裁委员会委员和仲裁员、嘉兴市人大法律咨询专家、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嘉兴市人民检察院外聘专家。现任嘉兴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浙江子城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费锦红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3. 范志敏先生：出生于 198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民商法学（公司与金融法方向）研究生、会计硕士校外导师，准保荐代表人。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上海银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宁波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宁波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杭州聚控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青椒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茶通天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志敏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